

听到阿慧获得冰心散文奖的消息，我由衷地感到高兴。愚以为这不仅是阿慧个人的荣誉，也是我们周口整个散文界的骄傲，是周口散文学会成立后的一项重大收获，具有里程碑的意义。

或许天赋使然，或许早有准备，厚积薄发，在我的印象里，阿慧一登上文坛，便展现出了自己的创作个性，十分惹人注目。

记得读她第一篇作品是《小路那头》，内容为对奶奶周年忌日的怀念。和一般祭文的写法不同，她以小路为切入点，着笔便写：出庄有3条路，我走那条高低不平的小路，走得心里也坑坑洼洼。因为小路那头长眠着将自己带大的祖母，所以，“小路牵着我的思绪旋转着，一圈又一圈。”“我看见30年前的你从小路那头一扭一扭地走来了，田野的清风把你的盖头吹成一朵飘飞的云。”多么形象、自然的开头！一下子吸引住了眼球，我不能不继续读下去。顺理成章，接下来该转入对往事的回忆了。阿慧的聪明处在于：她并不使用“记得”一词，戛然而止，中断对“现在时”的描述，字面上，几乎看不出任何转换的痕迹，仍然走在阡陌小道上，却走出了对奶奶漫长思念。结尾也别出心裁：到了坟前，不见奶奶踪影，原来昨夜梦里，她去百里之外的城里寻孙女去了，愈发突出了奶奶对自己的爱。如此结构文章，眼前景，昔日事，结合得浑然天成，堪称妙笔；如此表达祖孙深情，比直说“情”呀、“爱”呀，平添了几多婉转的韵致，更易于打动人心，颇值得称道。

读着读着，我疑惑了：一个文坛新手，果真能写出这样优秀的文章吗？

接下来，她一发不可收。《麻短麻长》、《微笑的驴》和系列散文《像风飘过》相继问世，而且打开文章，稍一咀嚼，又发现它们都保持着《小路那头》的水准和风格。我信服了。仿佛看到一位别具风采的散文家，正跟在奶奶的身后，从她童年走过的乡野小路上，一步一步脚印地走来。小路的两旁有花有草有麦苗，小路的上面有土有泥有坎坷，庄稼汉的捆车绳一般，蜿蜒进田野的深处，收获着遍地成熟的果实。一切都是那样的天然清新，一切都是那样的真切生动，一切都是对生活事件的提炼记录。即使写个人情感波折的系列散文《像风飘过》，也绝少一般小女子散文的空口独诉式的哀哀怨怨或扭捏作态，而是通过典型的生活画面，把自己的情感世界如诉如泣地展现出来，给人一种另辟蹊径的新鲜感。

当然，能够代表阿慧创作走向成熟的标志性作品，只能是2008年发表、获得了冰心奖的《羊来羊去》。读着读着，我疑惑了：一个文坛新手，果真能写出这样优秀的作品吗？

了。

文章由与自己生命相伴的第一只山羊写起：“出生我在羊圈里，确切地说，羊圈就在妈的床边。”“迎接我的是奶奶，还有就是那年轻的山羊。”然后，以儿童的视角和自己耳闻目睹的羊们的生活，通过第一只山羊的变老被卖，它的女儿——第二只山羊的发情生子，它的孙子——第三只山羊的长大挨宰，交代了羊来羊去，羊的一生。应该说，写羊的文章并不鲜见，但以羊的生死死、以及羊的“青春”生活为主题，且描述得这样逼真、生动、充满童趣的散文，孤陋寡闻的我读到的实在不多。或许牵强附会吧，由此，我不禁联想到其他温顺、卑微的生命——包括一些善良、普通的人，有谁能走出羊们生死循环的宿命呢？文章的取材和立意很耐人寻味。

作者是勤奋的，后来，不足两年的时间里，又先后读到她的《西洼里的童年》、《皂角树下的女人》、《荷开

其次，擅长捕捉生活中的典型画面和细节，以天然未凿的童心将其诗化的“意境”化，把自己的情感和观点悄悄地融于“景”与“事”的描述中，绝少独立的议论或抒情，让读者在微笑的阅读中感悟出作者的爱与憎，体味出貌似轻松的故事背后所蕴含的残酷。以《西洼里的童年》为例。事情的背景是这样的：家里的老屋被强行拆了，“村里没有适合的宅基地给奶奶这个昔日的地主婆，那个秃头村文书，有一天酒后醒来，就在离村很远的西洼里，撒开两条很短的弯腿晃荡了一圈后，说：‘就这吧！’”“就这”的地方，作者并没说怎样偏僻、荒芜，而是透过几组画面，将其写得生机盎然，充满了乐趣，世外桃源一般的美。但，当我们开心过后，掩卷沉思，就“别有一番滋味上心头”了。试想，一个黄鼠狼和奶奶大战的地方，一个挖出人头骨的地方，该何等的荒凉，甚至恐怖？被作为地主婆的奶奶发配于此，情何以堪！

第三，语言凝练、形象、清新、自然，也不乏灵动和幽默，很有点李清照的诗意图，使所绘之景、所状之物、所叙之事也增添了几许诗意图的美感。如“老太奶奶倚树而坐的身影，像一张黑白照片，在我的记忆里黑白着。”（《皂角树下的女人》）“我曾一度迷惑，那老羊同我一样是个女的，为什么挂着爷爷一样的胡子？”（《羊来羊去》）等等，类似的语言俯拾皆是，荷叶露珠般地晶莹闪烁，新人耳目。而放进文中一斟酌，又分明含有泪的咸涩，因此，显出了沉重的分量。

可以说，阿慧已经沿着《小路那头》，走出了一条属于自己的路。但她是个不肯满足现状、时刻想突破自己的人，从《大沙河》、《回族秧歌舞南顿》、《我爸我妈的美丽爱情》等10余篇文章，一篇赛似一篇的精彩。而就其风格而言，我以为，仍然是《小路那头》的延伸，充满泥土和稻谷的气息，清新且天然，也许可以用两句唐诗来概括：“荷风送香气，露珠滴清响。”读着，如同坐在田野包围着的村头的荷塘边，田间麦浪的温馨，村里牛羊的哞咩，身边莲花的芬芳，一起氤氲而来，直沁肺腑，那感觉真个“爽”极了。进而再仔细品品，它之所以能够悦人心目，大概主要源于三个方面的原因吧。

首先是取材于自己熟悉、甚至亲身经历过的乡村生活，既不刻意拔高、升华，也不故弄玄虚，因此笔下的人（羊、驴）和事大多都普普通通，大多都能“活”起来——活成呼之欲出的很草根的形象：譬如在许多篇章里都唱主角的奶奶，譬如童年天真的我，譬如微笑的驴和流泪的羊……他们的“言”和“行”往往唤起具有类似经历人的回忆，比起谈古论今的大散文，比起搔首弄姿的时髦文，比起“闲敲棋子”的小品文来，似乎更能反映出世事沧桑，人情冷暖，更能揭示出社会的本质状况，所以也就更易于为多数读者接受和喜爱，引起他们情感的共鸣。

可以说，阿慧已经沿着《小路那头》，走出了一条属于自己的路。但她是个不肯满足现状、时刻想突破自己的人，从《大沙河》、《回族秧歌舞南顿》、《我爸我妈的美丽爱情》等10余篇文章，一篇赛似一篇的精彩。而就其风格而言，我以为，仍然是《小路那头》的延伸，充满泥土和稻谷的气息，清新且天然，也许可以用两句唐诗来概括：“荷风送香气，露珠滴清响。”读着，如同坐在田野包围着的村头的荷塘边，田间麦浪的温馨，村里牛羊的哞咩，身边莲花的芬芳，一起氤